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经事后核查发现，公告中披露的部分内容存在错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2026年6月18日，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邹余耀与无锡博达合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合一”或“受让方”）、无锡博达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新能”）签署了《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二期股份转让协议》，邹余耀拟向博达合一转让其所持上市公司8,735,38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65%，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4.52元，转让价款总额为214,191,615.68元。具体内容详见上市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本次协议转让进展情况

2026年6月26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邹余耀与博达合一、博达新能签署了《关

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二期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更正后：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2026年6月18日，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股东**邹余耀与无锡博达合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合一”或“受让方”）、无锡博达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新能”）签署了《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二期股份转让协议》，邹余耀拟向博达合一转让其所持上市公司8,735,38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65%，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4.52元，转让价款总额为214,191,615.68元。具体内容详见上市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本次协议转让进展情况

2026年6月26日，上市公司**股东**邹余耀与博达合一、博达新能签署了《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二期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除上述内容的更正外，原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日